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 中国医药

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有临时提案提交表决情况: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4 月 8 日审议通过了《中国医药关于 2013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4 年 4 月 10 日(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将该项议案作为临时提案以书面方式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有关详情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9 日、4 月 11 日发布的公告。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24日 上午9:30在北京美康大厦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张本智先生主持。

出席会议并有资格参加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数274,396,858股,占股本总额的54.20%。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加强 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 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74, 396, 858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弃权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报告》。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74, 396, 858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弃权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274,396,858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3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84,832,049.27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29,027,212.77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448,595,366.96元,减去已分配利润 108,835,272.00,本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795,564,931.46元。公司 2013 年度以 2013年 12月 31日总股本 457,384,2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股送 11.06852股、派发现金红利 3.179986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合计651,704,249.91元。

由于公司 2014 年 3 月 14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配套融资) 48,872,460 股,按公司新股本 506,256,700 股为基数,上述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73 元(含税),利润分配合计 651,704,249.9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143,860,681.55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274,396,858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报告》。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274,396,858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274,396,858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订案》。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74, 396, 858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弃权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八、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案》。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74, 396, 858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弃权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九、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274,396,858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

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74, 396, 858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弃权 0 股, 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十一、审议通过了《中国医药关于 2013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有表决权的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 274,396,858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弃权 0 股,占参加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

上述议案除第七项外以超过出席本届股东大会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获得通过,形成本次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

上述议案第七项以超过出席本届股东大会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获得通过,形成本次股东大会的特殊决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竞天公诚") 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竞天公诚的结论性意见为:本次会议召 集和召开的程序、表决程序及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 资格均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 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